

证券代码：688015

证券简称：交控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4

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%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基石基金”）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投公司”）合计持有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数量由 35,428,776 股减少至 32,645,46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18.78% 减少至 17.30%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正常股权变动行为，不会使公司无控股股东、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发生变化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收到股东基石基金出具的《关于权益变动达到 1% 的告知函》，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，基石基金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公司股份 2,783,307 股，累计比例超过 1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基石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66,64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35%。

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：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外环西路 26 号院 58 号楼一层 102 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：黄力波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注册资本：58,375.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创业投资业务；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；创业投资咨询业务；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；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。（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；3、不得发放贷款；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；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；不得发放贷款；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。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经营期限：2011年9月8日至2025年9月7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582556446G

主要股东：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600683.SH）持股 43.0835%、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2.3340%、北京富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8.0514%、北京鼎汉轨道交通装备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.7088%、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.1392%、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.5118%、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0.1713%。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0 号 1+1 大厦 1305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
基石基金	集中竞价	2024/9/30- 2024/10/31	1,883,307	0.9981%
	大宗交易		900,000	0.4770%

注：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，基石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卖出公司股份 1,837,709 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.9740%，通过大宗交易卖出 500,000 股，占比 0.2650%，合计占比 1.2390%，权益变动首次累计达到 1%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交控科技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3,449,954	1.83%	666,647	0.35%
合计	3,449,954	1.83%	666,647	0.35%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前次公告的计划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（三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（四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 日